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书

建设单位：临湘市水利局

编制时间：2023年2月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环办[2012]134号）指出了环境保护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明确了环境信息公开的主要方面及内容，提出了加强和改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和举措。为此，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建设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工作，调查形式依据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

关于建设单位名称说明：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为临湘市水利局下属项目管理部门。临湘市水利局委托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理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工作。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在环评工作进行中，临湘市水利局分别于2022年7月21日和2022年8月17日进行了两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22年7月21日，建设单位在确定环评单位后7日内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上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一次信息公开的同时一并公示了“公众意见表”以收集附近公众对拟建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022年8月17日，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第二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了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以及现场场所张贴三种公开方式同步进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临湘市水利局于 2022 年 7 月与湖南环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环评合同，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项目第一次公示需在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第一次公示。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的主要内容有项目名称、项目性质、项目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等，详见第一次公示截图。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主要采用网络公示。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 日。

网址：

<http://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1&proid=f1bd3da0fad5d00ce4d7bff2c9e8ae11>

截图见下图 1。

项目公示情况

-  项目概况
-  信息公开
状态：已发布
发布日期：2022年7月21日
-  公参公示
状态：无
发布日期：无
-  全本公示
状态：无
发布日期：无
-  竣工公示
状态：无
发布日期：无
-  调试公示
状态：无
发布日期：无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字号：小 中 大] 发布日期：2022年07月21日 浏览次数：2次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网络公示

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委托湖南环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要求，对该建设项目的环评信息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岳阳市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村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概况：本工程总投资6049.14万元，水库规模：死水位106.0m（国家85高程系统，下同），相应死库容为2.3万m³；正常蓄水位为129m，相应库容为85.6万m³；水库兴利库容为83.3万m³，总库容为94.5万m³。枢纽建筑物：坝体为C15埋石砼重力坝，坝顶高程为132.0m，最大坝高为37m，坝顶轴线长度142m，其中溢流坝段长5m，非溢流坝段长137m。

二、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工程建设单位：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通讯地址：临湘市长盛西路44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陈浩

联系电话：15274021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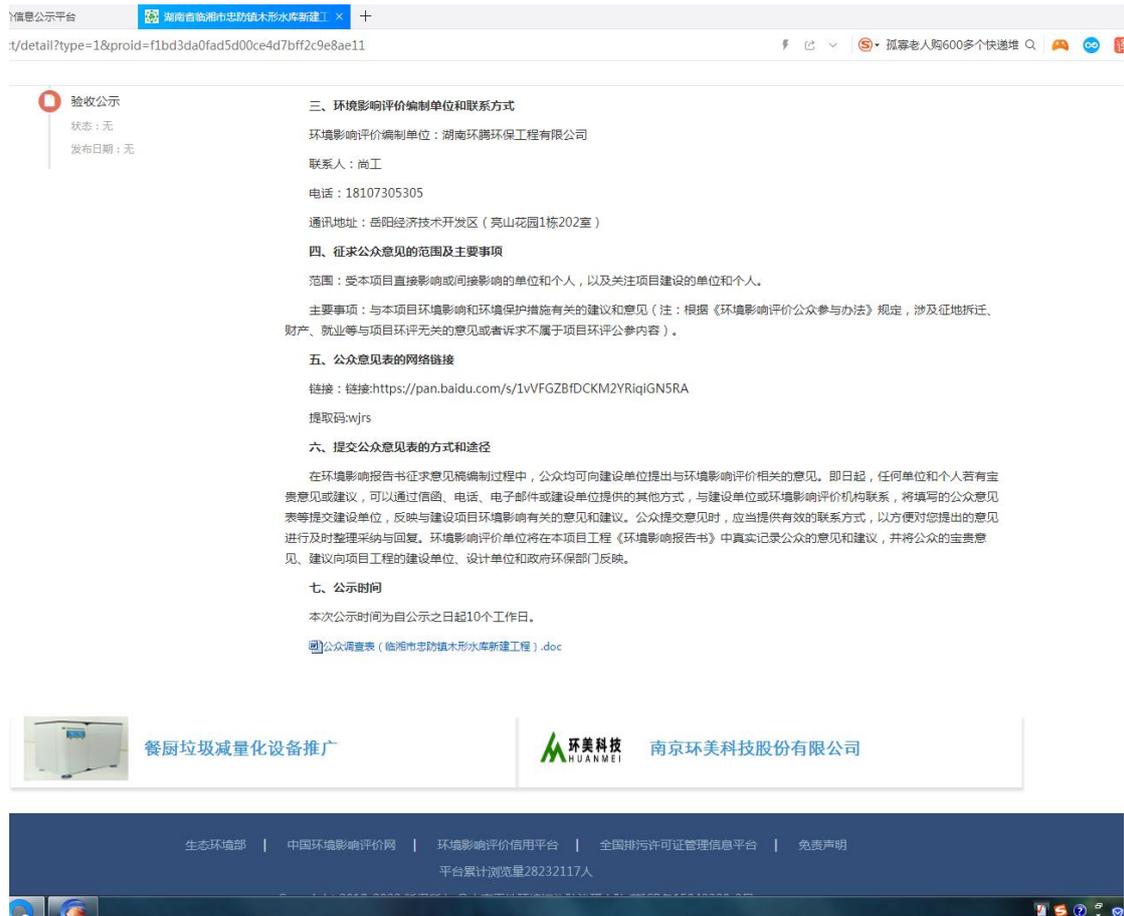


图 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网站公示截图照片

2.2.2 其它

未采用其他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建议或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需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本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公示平台上进行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2022 年 8 月 19 日和 29 日在国际商报报纸上进行报纸公开以及 2022 年 9 月 15 日在项目拟建地附近进行张贴公告，公示的主要内容有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28 日，详见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上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 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

网址：

<http://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f1bd3da0fad5d00ce4d7bff2c9e8ae11>

截图见下图 2。

项目公示情况

- 项目概况
- 信息公开
状态: 已发布
发布日期: 2022年7月21日
- 公参公示
状态: 已发布
发布日期: 2022年8月17日
- 全本公示
状态: 无
发布日期: 无
- 竣工公示
状态: 无
发布日期: 无
- 调试公示
状态: 无
发布日期: 无
- 调试公示
状态: 无
发布日期: 无
- 验收公示
状态: 无
发布日期: 无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字号: 小中大] 发布日期: 2022年08月17日 浏览次数: 0次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委托湖南环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已初步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进行公示: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下载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A2zDlk6vfMdv1KhNhy1cnQ>; 提取码: 7vik; 公众若要查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或者需要进一步了解该项目有关情况, 请与建设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联系。

建设单位名称: 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浩联系电话: 15274021027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湖南环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尚工电话: 18107305305 电子邮箱: 1034088707@qq.com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其他组织或其他相关公众。(主要为项目周边3km范围内的居民及相关单位)

3、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如下: <https://pan.baidu.com/s/1GPap7XJgwWIGDXsp57DUQ>

提取码: f44b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3、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如下: <https://pan.baidu.com/s/1GPap7XJgwWIGDXsp57DUQ>

提取码: f44b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下载本次公示提供的公众意见表, 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 在公示期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 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取实名制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2年8月17日至8月30日

6、相关说明事项

(1) 征求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2)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 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3)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 由生态环境部制定。意见表格式和内容来源于生态环境部2018年10月12日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2018年第48号)配套文件。

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8月17日

[公众意见表 \(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doc](#)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评报告书.pdf](#)

 **南京科创环境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智能暂存柜**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2022 年 8 月 19 日和 29 日国际商报报纸上分别刊登了“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在报纸媒体上公开信息 2 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报纸截图详见图 3。



图 3-1 项目报纸上公示图片 (第一次)

旺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1234
154@qq.com
鲁县工业园区成达路
210米
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
单位名称:内蒙古绿
077
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
东区
起止时间
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
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
或环评单位。
旺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9日

项目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21° 21'
45.238", 北纬 43° 34' 40.256"。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15NzNCIqF68bGLf17X3_Bg 提取码: b5up
四、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开鲁县宇豪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茹宏宇: 15004906666
电子邮箱: 623675719@qq.com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
方式
内蒙古绿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李艳伟: 13310378077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若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
有意见和建议, 请于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十个工作日内反馈至建设单位或环评单
位。
开鲁县宇豪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9日

设备有限公司
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公众参与办法》的有
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
://pan.baidu.com/s/
kUyUw 提取码:
范围
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
人。
标: 东经 121° 21'
12.34"。
络链接
baidu.com/s/1mp-
w 提取码: i6kd
方式
备有限公司

**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本项目位于岳阳市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村, 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129m, 总库容为 94.5 万 m³。水库坝顶高程 132m, 最大坝高为 37m, 坝顶轴线长度 142m。水库主要功能为防洪、农业灌溉、居民饮用水供水, 属于非污染型水利项目。

项目运营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对木形河流域陆生生态和水生生态的影响。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加强环境监管的前提下, 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 本项目建设可行。

公众在公示后 10 日内可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查询环评报告书。
工程建设单位: 临湘市水利工程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人: 陈浩
电话: 15274021027

广告

SJ VDONG LIMITED
(BVI Business Company No. 2069113)
(the "Company")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It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图 3-2 项目报纸上公示图片 (第二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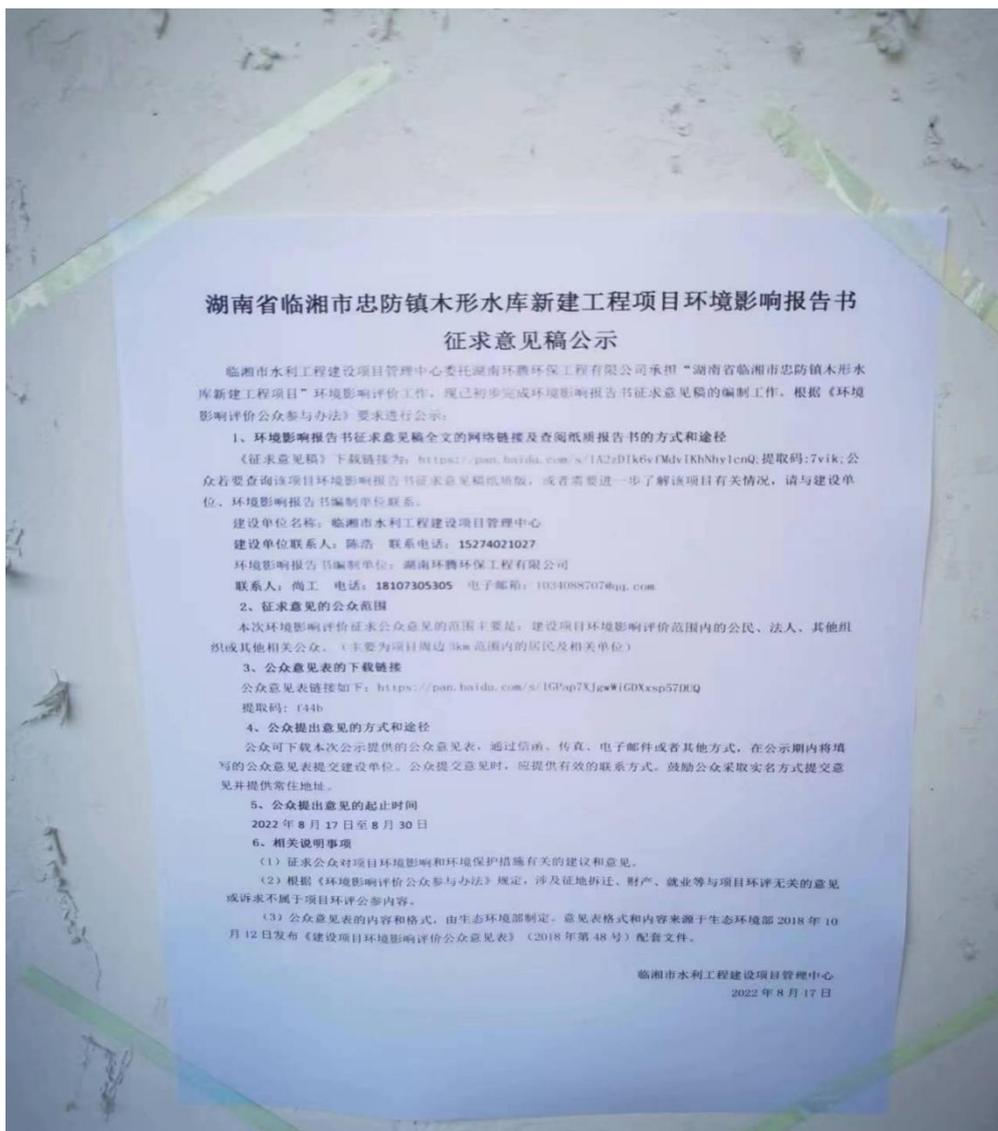


图 4 项目现场公示照片

3.2.4 其它

未采用其他公开方式。

3.3 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上查阅电子版报告。

查阅情况：公示期间至少有 50 人下载查阅过本项目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接到公众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前期公众参与过程中个人及团体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意见很少，因此，建设单位不再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任何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任何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通过任何形式提出任何意见。

6 其他

建设单位保存了项目网络公示信息照片、链接、网址及报纸公示的当期《国际商报》，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南省临湘市忠防镇木形水库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临湘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诺时间：2022年9月26日



8 附件

无